

六、國度的倫理 路加福音六：17-49

「耶穌佈道團」所到之處，群眾蜂湧而至，他們前來尋找耶穌，除了希望病得醫治，他們也希奇耶穌的教導，耶穌的教訓總是令他們耳目一新（六：17-19）。新布不能補在舊衣服上，新酒也不能裝在舊皮袋裏，耶穌國度中的子民必須活出新的生命樣式。

在這段稱為平原寶訓的講論中，耶穌向門徒以及眾人宣示國度的倫理要求，祂以先知似的呼籲作為開始，向貧乏受壓的人宣告上帝的憐憫和恩典，向富足背道的人宣告上帝將臨到的審判，人生逆轉的關鍵在於是否接受耶穌（六：20-26）；在論及人際關係的教導中，耶穌要求的是超越世人的愛，不但要善待仇敵，甚至要為仇敵禱告，慷慨的施捨，滿有恩慈的饒恕（六：27-38）；接下去，耶穌以一連串的比喻和格言教導門徒要有良善的品格，門徒的言行就是生命的流露，真誠的門徒不但心口合一，並且身體力行，他們的生命有若根基立在盤石上的房子堅固無比（六：.39-49）。

耶穌所宣揚的國度倫理是眾人聞所未聞的，它顛覆了世界的價值觀，它令人瞠目結舌，甚至令人感到高不可攀，有誰能做到呢？然而耶穌確實要求人付諸行動。國度的倫理不是世界的標準，也不是對世人的要求，它是為天國的子民制定的，凡擁有國度生命的人才有可能理解和遵行。

主題：耶穌呼籲跟從祂的人必須活出新的生命和生活。

路六：17-26 耶穌以四福和四禍宣告神的恩典和審判

一、從 V.17-19 中觀察，耶穌傳道的對象有那些人？參太四：23-25，可三：7-12，耶穌的名聲傳到了那些地方？眾人聚集在耶穌四周的目的是甚麼？

二、耶穌在這裏教導的對象主要是那些人？在耶穌所論的四福中，是四組不同的人？還是對同一種人的四種形容？這一類的人有甚麼特質？耶穌給他們甚麼應許和盼望？

三、V.22-23 透露出這些蒙福的人是為了什麼緣故受到逼迫？他們和舊約的先知有甚麼相似的命運？他們最終的結局如何？

四、四禍所描寫的是那一類的人？此處如何形容這一類的人？這種人的結局如何？「富足的人」是指有錢人嗎？為什麼這種人不容易進入神國？V.26 耶穌所警告的對象是誰？

五、在耶穌所論的四福和四禍中，主要是那兩種人的對比？耶穌這篇信息的重點是甚麼（參路一：52-53）？是甚麼因素決定一個人最終的命運？

註：路六：17-49 這一個大的段落一般稱為平原寶訓，平行經文是太五：1 至七：29 的登山寶訓，根據學者的研究，「上了山」（太五：1）的原文可譯作「進入山野」，而「平地」（路六：17）的原文是指山區中的平原，此二段經文在地理背景上並無衝突之處。路加和馬太可能使用同一個資料來源，因寫作目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取舍。

V.26 警告的對象除了富足的人，也將門徒包括在內，因有「他們的」祖宗這幾個字。

此處耶穌所說的貧窮人是指敬虔的貧窮人，富足人指的是因富足而驕傲自滿、不肯悔改的人，耶穌的門徒中不乏經濟富裕的人。「逆轉」是路加福音中一個重要的主題（參路一：52-53），這兩種人的命運因耶穌帶來的恩典和審判而出現了逆轉。

生活應用：四福和四禍如何顯出神的價值觀？它帶給你的是更多的安慰或警告？人生有時風雨有時晴，你在那一種情況之下會更容易尋求神的安慰和指引？你曾經因此而「因禍得福」嗎？

路六：27-38 耶穌教導門徒對待仇敵要有超越世人的愛和憐憫

六、耶穌在這裏教導的對象是誰？耶穌教導他們應該用怎樣的態度對待仇敵？你如何定義「仇敵」？V.29-30 可以照字面解釋嗎？你如何理解？

七、那一節經文指出了門徒行為的基本原則？門徒的愛應該和罪人的愛有什麼不同？V.32的「罪人」指的是那一類人？

八、那一節經文指出了門徒憐憫人的標準？你認為門徒若能有這樣的表現，它證明了什麼？它又會帶來什麼影響？

九、V.37的「論斷」是什麼意思？它和下半節的「定罪」是同樣的意思嗎？「不論斷」和「不定罪」背後的推動力是甚麼？為什麼我們沒有資格論斷別人？耶穌在這裏教導的重點是甚麼？

十、V.38耶穌教導門徒要如何給人？耶穌應許會如何獎賞那些大方施捨的人？你認為這裏的賞賜指的是什麼？

註：在猶太的傳統中，打臉是一種侮辱人的行為，奪人的衣服則是一個具代表性的暴力的行動，耶穌使用這兩個例子來強調愛仇敵的絕對命令，但並非要人完全照著字面去行，而是說在被不公平對待的時候，仍然堅持愛心。

V.31被視為耶穌倫理教導的「金科玉律」，這道金科玉律背後的動機並非是為了自己的益處，而是體貼別人的需要。

V.27-36所論包容的愛，它所帶來的結果就是不再論斷人，並且願意饒恕。

V.37「論斷」是指苛刻的批評和定人的罪，並非是非對錯的判斷。聖經中，只有上帝有審判和定罪的權利，罪人沒有資格審判罪人，人的知識智慧有限，也無法按著真正的公正去判斷一個人。

生活應用：你認為耶穌愛仇敵的教導是否太難了？我們有可能做到嗎？在你的人際關係中有沒有這樣的困難？耶穌關於不要論斷人的教導對你的提醒是甚麼？我們會不會很容易在這件事情上犯錯？如何避免？你曾經因為慷慨的施捨而經歷到神的祝福嗎？請分享你的見證。

路六：39-49 耶穌以比喻和格言教導門徒應該具備的品格

十一、「瞎子豈能領瞎子」是針對誰說的？在 V.41-42 這段經文中，耶穌指責的是怎樣的一種心態？V.39-42 耶穌教導的重點是甚麼？

十二、耶穌所說樹和果子的比喻所要教導的是什麼？你如何從一個人的言行看出他的內在生命？

十三、兩種根基的比喻所論及的是那兩種人？他們各有什麼不同的結局？耶穌以這個比喻做為這篇講道的結論，祂指出了門徒最重要的一件事是什麼？

註：V.39 瞎眼是屬靈盲目常用的比喻（參詩二十五：5，八十六：11），所以耶穌在這裏警告的是關於屬靈方面的教導，耶穌指出門徒必須先學習才能教導別人。

V.40「學生不能高過老師」是猶太人的一般觀念。門徒在教導別人、指出別人的過錯以前必須先看清楚自己的問題，否則就像法利賽人一樣的假冒偽善。

生活應用：在你的教會中有沒有「瞎子領瞎子」這種現象？若要避免和其中任何一位瞎子認同，有甚麼可行之道？當我們用一個指頭指著別人的時候，我們可能犯的錯誤是甚麼？我們屬靈的生命是無法隱藏的，它會從我們的言行中透露出來。我們是否習慣將「感謝主」掛在嘴邊，卻沒有遵照主的教導去做？這段經文對你最深的提醒是甚麼？

反思：這段經文使你對耶穌的國度有甚麼新的認識嗎？在教會中，我們應該如何遵循耶穌的教導來處理人際關係？如何操練基督徒的品格？讓我們的生命能反照出神的榮美。